证券代码: 873319

证券简称:太湖旅游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太湖旅游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 《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2年6月29日09: 30。
- (六) 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73319 | 太湖旅游 | 2022年6月21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苏州太湖旅游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舒义华、朱佳成、陈静慧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现拟选举 张奇川、王颖、徐伯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 起算,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新增《公司章程》第一章总则第十二条:"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党务工作人员,党组织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党组织在公司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
- 2、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名称发生变更,《公司章程》原第十七条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2,000 万股,均为普通股,全部由发起人按原比例以经审计的截止 2018 年 8 月 31 日的苏州太湖旅游服务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股。

公司发起人名称、认购的股份数及其占总股本的比例如下:

| 序号 | 发起人名称 | 认缴的注册资 | 折合股份 |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
|----|-------|--------|------|------|------|
| | | 本额(万元) | (万股) | (%) | |

| 1 | 苏州太湖旅游发展集 团有限公司 | 1,800.00 | 1,800.00 | 90.00 | 净资产折股 |
|----|--------------------|----------|----------|--------|-------|
| 2 | 苏州太湖旅游景区管 理有限公司 | 200.00 | 200.00 | 10.00 | 净资产折股 |
| 合计 | | 2,000.00 | 2,000.00 | 100.00 | - |

,,

现修改为第十八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2,000 万股,均为普通股,全部由发起人按原比例以经审计的截止 2018 年 8 月 31 日的苏州太湖旅游服务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股。

公司发起人名称、认购的股份数及其占总股本的比例如下:

| 序号 | 发起人名称 | 认缴的注册资 本额(万元) | 折合股份 (万股) |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苏州市吴中文化旅游 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1,800.00 | 1,800.00 | 90.00 | 净资产折股 |
| 2 | 苏州太湖旅游景区管 理有限公司 | 200.00 | 200.00 | 10.00 | 净资产折股 |
| 合计 | | 2,000.00 | 2,000.00 | 100.00 | - |

。**"**

3、修改《公司章程》第八章党组织,具体如下:

(1) 原第一百五十三条为"公司设立党总支。党总支设书记1名,其他党总支的委员会成员若干名。董事长、党总支书记原则上由一人担任。符合条件的党总支委员会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总支委员会。同时,按规定设立纪检委员。"

现修改为第一百五十四条"公司设立党支部。党支部设书记1名,其他党支部的委员会成员若干名。董事长、党支部书记原则上由一人担任。符合条件的党支部委员会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支部委员会。

同时,按规定设立纪检委员。"

- (2)原第一百五十四条为:"公司党总支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
- (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本企业的贯彻执行,落实党中央、国务 院重大战略决策、国资委党委以及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
- (二)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对干部管理问题经党总支委员会集体研究并提出 意见建议。
- (三)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 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
- (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团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纪检委员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现修改为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党支部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

- (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本企业的贯彻执行,落实党中央、国务 院重大战略决策、国资委党委以及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
- (二)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对干部管理问题经党支部委员会集体研究并提出 意见建议。
- (三)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 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
- (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团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纪检委员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由于增加以上内容,后续章节及条款序号依次向下顺延。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 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 (二) 登记时间: 2022年6月29日9点至9点30分
- (三)登记地点: 苏州太湖旅游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 朱佳成 13913596762
- (二)会议费用: 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太湖旅游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苏州太湖旅游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4日